



全港小學籃球邀請賽 2016
Hong Kong Primary Schools Basketball Invitation Championships 2016

比賽章程

宗旨：

為了提供一個讓各小學優秀隊伍交流切磋的機會，進一步推動本港籃球運動發展。

比賽安排：

		女子組	男子組	比賽地點
初賽	日期	14/5/2016(六)	15/5/2016(日)	本校 新翼體育館
	時間	0830-1230 或 1230-1800	0830-1230 或 1230-1800	
		各參賽學校須根據參賽時間於 0830 或 1230 到本校禮堂報到		
複決賽	日期	21/5/2016(六)		
	時間	0830-1230	1230-1800	

報名須知：

對象： 全日制小學生

名額： 男子及女子組各 18 隊 (每間學校最多接受一隊男子組及一隊女子組報名)

報名： 接受公開報名。如公開報名之學校數量超過名額，將會由本校以抽籤方式決定。

(凡於上年度獲得金盃或銀碟獎之學校將獲優先接受報名參賽，並列入種籽隊伍。)

凡於本屆金盃、銀碟及銅盾賽獲獎學校將獲下屆比賽優先接受報名參賽，並列入種籽隊伍。

費用： 全免

截止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年度比賽結果如下：

組別	男子組			女子組		
	金盃賽	銀碟賽	銅盾賽	金盃賽	銀碟賽	銅盾賽
冠軍	佛教林金殿 紀念小學	崇真小學暨 幼稚園	仁濟醫院 蔡衍濤小學	佛教林金殿 紀念小學	保良局田家炳 千禧小學	協恩中學 附屬小學
亞軍	保良局 錦泰小學	大埔浸信會 公立學校	聖公會 德田李兆強 小學	九龍塘學校 (小學部)	聖公會 奉基千禧小學	培僑書院

本校將於四月二十九日於本校網頁 <http://www.ltfc.edu.hk> 公佈參賽球隊名單及以傳真方式通知賽事相關事宜，敬請留意。



比賽須知：

1 參賽人數

- 1.1 每隊最多報名十二人。
- 1.2 各參賽隊伍必須在報名表上填報運動員姓名，依名單比賽。一經報名，球員名單不得作任何更改。
- 1.3 所有參加者均可獲參賽證書。

2 比賽規則

- 2.1 除特別聲明外，比賽將依照學體會「小學體育比賽」規則舉行。有關球例可在學體會《全港小學體育比賽手冊》查閱。
- 2.2 比賽時間為 8 分鐘上半場、8 分鐘下半場，賽和則進行黃金罰球。
- 2.3 上下半場各准許一次暫停，不可累積。每次暫停時間為 30 秒。
- 2.4 若兩隊球衣顏色相同，主隊需轉換球衣或穿上由賽會供應的號碼背心，否則將被判棄權。
- 2.5 球隊須於開賽時間前三十分鐘到場，換妥球衣並填妥出場表格，如某隊於開賽時間仍未能派隊出賽，將被判棄權。
- 2.6 如有球員被判奪權犯規而被判離場者須自動停賽一場，若情況嚴重，則可有更嚴重之處罰。
- 2.7 大會採用 5 號籃球比賽。

3 比賽制度

- 3.1 各參賽隊伍分成 6 組，每組三隊採取單循環比賽，初賽比賽日期，女子組 5 月 14 日、男子組 5 月 15 日，每組首名將進入 5 月 21 日複決賽；
- 3.2 女子組會分為 GHIJKL 六組，GHI 三組初賽於 5 月 14 日上午作賽，JKL 三組初賽於同日下午作賽，每組首名於 5 月 21 日上午參加複決賽；
- 3.3 男子組會分為 ABCDEF 六組，ABC 三組初賽於 5 月 15 日上午作賽，DEF 三組初賽於同日下午作賽，每組首名於 5 月 21 日下午參加複決賽；
- 3.4 各組首名出線隊伍於複決賽當日進行單循環比賽；
- 3.5 複賽首名參加金盃決賽，次名參加銀碟決賽，第三名參加銅盾決賽；
- 3.6 單循環制度計分方法：
勝一場得二分，負一場得一分，棄權得零分及紀錄比數為 0:20。



4 抗議及上訴

比賽時如對裁判員的判決有任何異議，領隊老師應即時向當場裁判員或本校負責人提出，並由當場裁判員或本校負責人作最後判決。

5 獎項

進入金盃、銀碟及銅盾賽隊伍可獲獎盃及獎牌。

6 其他

6.1 各進場人士包括教練、家長及運動員須穿著不脫色運動鞋進入比賽場館。

6.2 如有特別事故，本賽會有權將賽事改期。

6.3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者，本賽會有權修改。

6.4 凡有關本比賽所發生之任何事情，本賽會有權處理，並以賽會之最後決定為依歸。

6.5 如遇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風球或紅、黑色暴雨訊號時，比賽將會改期，更改之新比賽日期將另行通知。

6.6 教練、領隊資格及責任規定：各隊領隊、教練年齡必須超過十八歲及為學校之老師、職員或教練，教練或領隊必須出席全程比賽，並為該球隊於比賽之中的一切事務負責。

6.7 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本校體育科何汝齊老師或鄭琪琦老師聯絡(電話:2786 1990)。